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中國宇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2月1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或促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可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中的登記規定豁免及其有關限制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另一項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則除外。發售股份可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使股份的市價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穩定或高於現行價格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關擬定進行之穩定價格行動之詳情及其將如何受到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管之詳情均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預期至2017年3月23日（即香港公開發售登記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CHINA YUHUA EDU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 : 750,000,000股股份(或會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更改)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7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67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並可能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更改)

最高發售價 : 每股股份2.54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01港元

股份代號 : 6169

獨家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BofA Merrill Lynch**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東方證券(香港)**  
ORIENT SECURITIES (HONG KONG)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根據全球發售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予以出售的股份，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17年2月28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17年2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yuhuachina.com](http://www.yuhuachin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7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0%)及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的67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並可能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更改，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載而重新分配。

就全球發售而言，超額配股權授出人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穩定價格操作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與聯席全球協調人磋商後行使，要求超額配股權授出人出售最多112,500,000股股份(合共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額(如有)。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各項交易的交收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依照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另有公佈者外，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2.54港元，且現時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98港元。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2.54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惟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54港元，則可予退還。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以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存置於中央結算系統由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7年2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17年2月21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在下列地址索取：

**1. 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辦事處：**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1期18樓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首控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45樓4512室

**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00號  
28樓及29樓

**2. 香港公開發售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399號
九龍區	觀塘分行	九龍觀塘道414號地下
	美孚一期分行	荔枝角美孚新邨第一期百老匯街1C地下
新界區	青衣城分行	青衣青衣城3樓308E號舖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8號舖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厚德邨厚德商場東翼地下G37-40號舖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7年2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17年2月21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可供索取。

根據所印備指示於各方面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宇華教育公開發售**」的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在下列時間投入上述收款銀行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 2017年2月16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2017年2月17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2017年2月18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 2017年2月20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2017年2月21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人可於2017年2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17年2月21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經[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以**白表eIPO**遞交申請。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sup>(1)</sup>

- 2017年2月16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sup>(1)</sup>
- 2017年2月17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sup>(1)</sup>
- 2017年2月18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sup>(1)</sup>
- 2017年2月20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sup>(1)</sup>
- 2017年2月21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sup>(1)</sup>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7年2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17年2月21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章節。

本公司預期於2017年2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在(i)南華早報(英文)；(ii)香港經濟日報(中文)；(iii)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iv)本公司網站([www.yuhuachina.com](http://www.yuhuachina.com))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以及香港公開發售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由2017年2月27日(星期一)起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渠道可供查閱。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僅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前提下，股票方會於2017年2月28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繳付的申請股款將不會獲發收據。預期股份將於2017年2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6169。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宇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光宇先生

香港，2017年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宇先生、李花女士及邱紅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磊先生、夏佐全先生及張志學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的內容。